

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相关规定。
- 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
- 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- 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董事 2 人；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 5 人。
- （五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胥圣达先生主持，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；

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部分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。

根据最新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及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公司对部分公司管理制度进行修订，本次修订的制度如下：

- （1）《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；
- （2）《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》；
- （3）《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》；
- （4）《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》；
- （5）《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；

(6)《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修订后的上述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
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